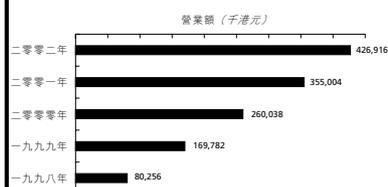


營業額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 (EBITDA) 和純利連續五年增長

按年變動



1. 集團營業額增加 20% 至 427,000,000 港元
2. EBITDA 增加 17% 至 180,000,000 港元
3. EBITDA 邊際率維持於 42%
4. 純利增長 21% 至 71,000,000 港元
5. 純利邊際率維持於 17%
6. 每股盈利增加 21% 至 14.18 港仙



CLEAR MEDIA LIMITED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布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數字載列如下：

財務摘要 綜合損益賬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	426,916	355,004
銷售成本		(241,674)	(198,662)
毛利		185,242	156,342
銀行利息收入		8,934	9,616
其他收入（銀行利息收入除外）		1	17
銷售開支		(34,089)	(24,724)
管理費用（不包括折舊）		(59,323)	(41,100)
固定資產折舊		(5,536)	(4,220)

* 僅供識別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2	95,229	95,931
融資成本	3	(7,654)	(25,088)
除稅前溢利		87,575	70,843
稅項	4	(8,772)	(6,579)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78,803	64,264
少數股東權益		(7,697)	(5,358)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71,106	58,90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¹		14.18	15.52
每股盈利(港仙) ²		14.18	11.74
EBITDA ³		180,222	153,556

1.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71,10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58,906,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01,564,445(二零零一年:379,452,073)股計算。由於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薄影響,因而於該等年度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2. 倘若,假設二零零一及二零零二年度的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為501,608,500股,則每股盈利應分別為14.18港仙及11.74港仙。
3. 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未計經營權攤銷及固定資產折舊並扣除銀行利息收入的經營溢利。根據香港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EBITDA並非普遍獲接納的會計處理方式,且不應被視為經營收入或經營之現金流量之替代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1.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指於國內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及售點廣告所展示廣告之合約價值(扣除佣金及折扣)。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26,916	355,004
銀行利息收入	8,934	9,616
其他	1	17
其他收入	8,935	9,633
收入	435,851	364,637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於中國之媒體銷售額。

2.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之成本	70,342	73,753
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及售點廣告之 經營租約租金	82,941	61,888
經營權攤銷和售點廣告折舊	88,391	63,021
銷售成本	(241,674)	198,662
呆賬撥備	8,617	6,950
核數師酬金	780	600
自置資產折舊	5,536	4,479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7,465	5,4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35,245	25,077
退休金供款	182	81
減：已沒收供款	—	—
退休金供款淨額	182	81
	35,427	25,158
匯兌虧損淨額	11	32
撥回文化事業費撥備	(20,873)	—
利息收入	(8,934)	(9,616)

3.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應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7,654	25,088

4. 稅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	-	-
其他地區	8,772	6,076
遞延	-	503
本年度稅項支出	8,772	6,579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一年：無）。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之子公司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經營之首個盈利年度（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計算）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兩年內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年度為白馬合營企業之第三個法定盈利年度，因此本年度該公司之企業所得稅已基於中國應課稅溢利按7.5%稅率計算。

資產負債表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7,158	809,411
資產總值	1,525,052	1,846,593
負債總值 ¹ （扣除已抵押定期存款）	12,179	255,947
股東權益總值	1,209,750	1,129,798

1. 負債總值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

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	100,577	247,894
已付利息	(8,627)	(21,757)
已付所得稅	(7,624)	(1,631)
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	84,326	224,50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	(359,292)	(240,930)
年初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	(267,287)	758,433
年終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	809,411	67,402
年終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	267,158	809,411

營運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數目	22,244	15,443
標準座廣告牌位 ¹ 的數目	17,210	11,698
標準座廣告牌位的加權平均數目	14,793	9,144
每月平均出租率	68%	72%

1. 標準座廣告牌位為本公司用作計算經營業績之標準單位。標準座廣告牌位相當於一塊**12**摺板廣告牌位實物、兩塊**6**摺板廣告牌位，或三塊**4**摺板廣告牌位。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總覽

隨著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加上北京及上海成功爭取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及二零一零年世界博覽會的主辦權，國際品牌進駐中國市場的步伐勢將加快。在國際品牌湧現下，本地品牌紛紛提高其質量及選擇以保持競爭力。

中國每年國內生產總值超過一萬億美元，其廣告業的增長速度為亞洲之首，年複合增長率達**17%**，然而廣告開支佔國內生產總值之百分比相對較低，只佔**0.4%**，反映出中國的廣告業於可見將來發展潛力強勁。於二零零一年，預期廣告開支將於二零零三年前飆升至**65**億美元，但估計於二零零二年度之廣告開支已達約**900**億美元。

戶外廣告市場仍然非常分散，數以千計從事戶外廣告業務的公司在整個行業中實際上各佔很少份額。近期的趨勢顯示公司數目有所下降，而戶外廣告的總收入則反告上升，意味著整合正如火如荼地進行。由於僅有大型的公司能夠提供更大的地域覆蓋、更多標準化廣告牌位、更佳的廣告組合及便利的一站式服務，而對此種種的需求日增，預期併購會進一步進行。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度的營業額達**42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一年財政年度增長**20%**。營業額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的收入增加，以及其售點廣告及大型廣告牌業務所帶來的收入。

本集團的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繼續表現理想，其營業額達**404,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一年的**342,000,000**港元增長**18%**。本集團繼續在層面和深度上擴展網絡的覆蓋範圍，以配合廣告商的拓展。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加快落實強勁內部增長及積極收購的策略。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年底的標準座廣告牌位總數增加至**17,210**個，而去年年底則為**11,698**個，網絡規模在短短一年內擴大近**50%**，以為集團做好準備，抓緊隨著中國廣告行業持續增長所湧現的商機。此外，本集團的網絡於二零零二年增多了一個新城市—無錫。本集團的網絡現覆蓋**30**個主要城市，並已於中國若干最主要的城市奠下穩健的業務地位，包括本集團佔**40%**市場份額的北京、佔**95%**的上海及佔**96%**的廣州。另外，為配合增長策略，本集團將其業務進一步擴充到具增長潛力的二線城市。本集團設於二線城市的廣告牌位的百分比由**60%**增至**62%**，營業額百分比亦由二零零一年的**41%**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的**45%**。

本集團新近推出的售點廣告是有效兼具成本效益的廣告媒介，深受廣告商歡迎。新推出的售點廣告業務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一年的**3,000,000**港元攀升至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000,000**港元，升幅達**383%**。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於上海最大連鎖超市聯華超市旗下**200**間分店安裝**400**個廣告燈箱，藉以擴大本身的網絡。去年下半年，本集團於上海另一家連鎖超市捷強超市內進一步增設**175**個廣告燈箱，從而擴充其網絡。二零零二年年底，本集團的廣告牌位面積逾**4,000**平方米。

由於政府對大型廣告牌行業的法規仍在變革中，故本集團並無擴展其大型廣告牌網絡。然而，集團相信，該環節具備長遠的發展潛力，而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市場上的商機。於二零零二年，大型廣告牌業務對本集團總營業額的貢獻相對仍然較小，並由二零零一年的**10,000,000**港元下跌至二零零二年的**7,000,000**港元。

EBITDA及純利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的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由二零零一年的**154,000,000**港元增長**17%**至**18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的EBITDA邊際率仍靠穩於**42%**左右的水平（二零零一年：**43%**），惟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於年內建立及收購大量廣告牌位致令成本顯著上升，本集團的重點業務—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的EBITDA邊際率略升至**48%**（二零零一年：**47%**）。本集團成功實施多項控制成本措施，包括重新磋商租金、電費及銷售稅，並在廣告牌位上應用減省成本的技術。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增長**21%**，達**71,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的純利則為**59,000,000**港元，原因為EBITDA增加及利息支出減少。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的純利邊際率仍靠穩於**17%**（二零零一年：**17%**）。

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包括電費、租金及維護費用的直接經營成本增加**13%**至**153,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36,000,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積極擴充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然而，務應注意，有賴於二零零二年實施減省成本的措施，每單位直接成本較二零零一年度大幅下降。本集團擴展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網絡，亦令經營權的攤銷金額增加，由二零零一年的**63,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的**88,000,000**港元。為增強銷售實力，並為不斷增加的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服務，本集團亦增聘了**83**名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令二零零二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總人手達**194**人（二零零一年：**111**人）。公眾上市公司所涉及的持續維持費用（例如上市費、法定公布及廣告費），亦是導致總開支增加的原因。

稅項

由於應課稅溢利增加，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約達**9,000,000**港元，而上年度則約為**7,000,000**港元。

流動性資產及資金來源

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的現金流入淨額已由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12,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1,000,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應收賬款得以改善。然而，主要由於償還二零零一年度的承前未償還負債，現金流入淨額仍然低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總額為**256,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3,0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亦已訂立協議，租用若干城市的候車亭，並已根據合約規定支付按金，因而對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亦構成影響。

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持續擴展其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及售點廣告業務，因此於二零零二年的投資業務現金流出約為**359,000,000**港元，而對上年度的流出額則為**241,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就興建及購入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所耗費的總代價為**309,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267,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流入**758,000,000**港元），當中反映了本集團就其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還款**237,000,000**港元。

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收第三方的賬款結餘由二零零一年的**85,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的**114,000,000**港元。應收賬款中，概無應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賬項。本集團應收賬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業務量有所增加，因而導致應收賬款結餘增加。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5,000,000**港元承前應收賬款結餘淨額當中，其中**75,000,000**港元已於二

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另外，本集團已向未償還結餘總額達**7,000,000**港元的客戶採取法律行動。在涉及法律程序的結餘中，本集團已爭取價值逾**7,000,000**港元的資產作為抵押。於二零零二年，應收賬款的週轉期已由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的**193**日大幅削減至**143**日，而二零零一年則為**147**日。本集團已於年內採取重點措施，藉以減低應收賬款的水平，其中包括將銷售人員的佣金與所收回的現金掛鈎，並且成立一支專責收回賬款的隊伍，以及對新客戶的銷售奉行嚴謹的政策。

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廣東白馬」）的結欠款項已由二零零一年的**53,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二年的**5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來自廣東白馬的業務百分比下跌至**16%**（二零零一：**25%**）。

本集團已制定一般標準呆賬撥備政策，該政策是以集團客戶所結欠的未償還債項總額並按預設方程式為計算基準，並已經由董事會及集團核數師貫徹應用及審閱。大致上，就集團的中小型客戶而言，本集團乃根據賬齡對未償還結餘作出**25%**至**100%**的一般撥備。就主要客戶而言，特定撥備乃按個別情況而作出評估。就本集團經已或將會對其採取法律行動的客戶而言，所作出的撥備乃以集團相信無法收回的金額為限。本集團的信貸管制委員會密切監察應收賬款結餘，並採取有關措施以進一步減低結餘。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總額為**132,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57,000,000**港元，而下跌的原因為集團已清償二零零一年若干應計的應付賬款，如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開支及興建公共汽車候車亭的費用。由於應付賬款與公共汽車候車亭及售點廣告牌所產生的資本開支有更密切的關係，因此對銷售定出週轉期並非恰當之舉。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定期存款**95,000,000**港元及**6,000,000**美元（約**47,000,000**港元），作為利率介乎**4.8**厘至**5.3**厘的未償還有抵押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43,000,000**元（約**135,000,000**港元）的抵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無抵押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9,000,000**元（約**17,000,000**港元），乃按息率**4.5**厘計息。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資產概無任何其他質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而二零零一年則為**23%**。資產負債比率乃以債項淨額除以股本計算。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總額為**267,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09,000,000**港元）。

股本及股東資金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的超額配股權，按每股**5.89**港元的價格發行**1,608,000**股普通股，並在市場上籌集約**9,000,000**港元的資金。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資金已由二零零一年的**1,130,000,000**港元增加至**1,210,000,000**港元，增幅為**7%**。本集團的儲備為**1,160,000,000**港元，而對上年度則為**1,080,0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購回任何股份。

匯兌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僅有投資項目為本集團的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除了應付之利息、為融資本集團營運公司之業務而取得之外幣貸款之還款，及本集團營運公司日後可能向其股東宣派的任何股息外，本集團之大部份營業額、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直至今日，本集團在取得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出現任何困難。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資本開支

為加強本集團作為中國戶外媒體行業翹楚之地位，本集團積極爭取經營權及興建公共汽車候車亭以擴展其網絡。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9,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71,000,000**港元）已用作取得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8,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2,000,000**港元）用作建造售點廣告牌位及**14,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4,000,000**港元）則投放在固定資產。

首次公開售股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售股及超額分配之所得款項（扣除有關已付開支）分別為**648,000,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7,000,000**港元已用於償還若干銀行貸款，**153,000,000**港元用於內部擴展及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及**12,0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之售點廣告及大型廣告牌廣告牌業務，餘下**255,000,000**港元之所得款項則存入香港知名銀行之銀行賬戶，並將用作擴展公共汽車候車亭及新廣告媒體業務之資金及營運資金。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內，概無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282**名僱員，較二零零一年同期增加**86**名，員工成本佔總營業額**8.3%**（二零零一年：**7.1%**）。增加的人手主要為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由二零零一年的**111**名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的**194**名，而此舉是為了配合本公司加強對中國不斷擴展的戶外

媒體網絡的銷售支援的政策。本集團亦於年內定期為其僱員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藉以增進及更新彼等對特定工作要求的知識。本公司按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政策及待遇，並定期作出檢討。花紅按本集團表現及個人作出的貢獻釐定，以表揚其作出的貢獻。此外，為使個人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相結合，本集團亦向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

或然負債

據本集團所知，除附有追索權的貼現票據**7,000,000**港元外，概無任何將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變動的主要或然負債。

展望

隨著中國加入世貿，廣告商（包括新類型的廣告客戶）將紛紛在富庶的消費者群中建立其品牌形象，從而進軍國內市場。因此，我們預期中國戶外廣告市場將繼續以優於國內經濟增長步伐的速度發展。另一方面，各媒體、報章及雜誌日漸擴展，加上觀眾層面過於分散，且廣告規例的限制更趨嚴謹，令廣告商用於廣播及印刷媒體的成本上升。相對於所有其他大眾傳媒而言，以千人成本（**CPM**）計算，戶外廣告為最具成本效益的另一選擇。中國迅速都市化以及戶外廣告媒體「二十四時運作」的特點，繼續為廣告商及消費者提供符合成本效益的媒體。

作為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的翹楚，我們已於中國**30**個城市的最佳地點建立網絡。憑著全球最大戶外媒體公司**Clear Channel**的支持及我們過往在中國的成績，白馬戶外媒體將利用我們的全球資源及對當地市場的認識，為股東締造更大回報。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的主要策略包括：

- 擴充中國**30**個城市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本公司計劃運用雙向策略，透過內部增長及收購，在層面和深度上提升我們於北京、上海及廣州等主要城市的市場地位。
- 提升領導地位－本公司將透過提高整個已擴大網絡的收益從而增加公司收入。
- 發展售點廣告牌位－我們計劃繼續發展售點廣告網絡，以滿足廣告商日增的需求。
- 加強銷售及市場推廣力度－隨著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得到加強，在新近設立的銷售中心的支持下，我們將可擴大旗下產品及服務的範疇。我們將因應消費者在市內的交通路線模式設計銷售組合，並計算各廣告牌位的到達率及到達頻次，以期為廣告商籌劃活動時，能提供更多元化且更靈活的服務選擇。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置存之權益記錄所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各方如下：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	231,337,500	46.1%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56,183,000	11.2%
中國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55,077,405	11.0%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集團上市股份。

公司管治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經審核的二零零二年年終業績。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主席
戎子江

香港，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本公布亦可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clear-media.net>查閱。

CLEAR MEDIA LIMITED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3號麗嘉酒店 Chater 4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事項：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輪席退任之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 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項目為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下文 (b) 段及 (c) 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按照所有適用法例，包括香港股份購回守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不時修訂之規定，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股份」）；
- (b) 董事根據上文 (a) 段之批准可予以購回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僅供識別

- (ii)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細則」）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之日。」

5. 「動議：

- (a) 在下文 (c) 段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a) 段所述將批准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需將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上文 5(a) 段批准而配發、發行及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多於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20%，但不包括 (i) 供股（定義見下文）、(ii) 行使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或 (iii) 遵照本公司的細則進行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配發股份代替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細則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之日；及

「供股」乃指董事於所定期內根據於某一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份之持有人當時所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向彼等提出之股份配售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之

任何地區法律或推行限制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之責任或要求，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而按配額提呈、配發或發行股份亦據此釋義。」

6. 「動議待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在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項決議案可能配發或同意配發之股本總面值上，加上本公司可按董事根據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獲授之授權而購買之股份總面值。」

承董事會命
吳沛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3205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為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自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3. 就通告所載第4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表明，將行使據此獲賦予之權力，於彼等視為合適或符合股東利益的情況下購回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載有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股份作出知情決定所需資料的說明函件，將隨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年報另函附上。
4. 就通告所載第5項之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表明，目前並無計劃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現就公司條例第57B條及上市規則要求股東批准。
5.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手續。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十時十分（或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於同日上午十時正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干諾道中3號麗嘉酒店Chater 4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批准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書面決議案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韓子勁先生購股權，而彼於悉數行使購股權後，有權根據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案以行使價5.51港元，合共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1,666,00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吳沛華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根據本公司章程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為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隨附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登捷時有限公司，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本公司之所有關連人士將會放棄投票，惟在上市規則第17.04條允許下除外。
5.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授出購股權作出之任何投票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